

文档信息

宋書

063 / 100

38 段 6650 字

252 种 510 个标注

繁体中文

列傳第二十三 宋書 063 卷六十三

[標] 沈約

史部 / 正史 / 二十四史 / 宋書 / 063 卷六十三 列傳第二十三

本篇关键词

纪年

元嘉四年[427] 1

元嘉元年[424] 1

元徽三年[475] 1

泰始二年[466] 1

元嘉二年[425] 1

元嘉三年[426] 1

大明五年[461] 1

義熙十四年[418] 1

地点

府州 3

吳郡 3

鎮江 2

人物

太祖 28

曇首 21

景仁 21

演之 18

高祖 17

義康 11

羨之 6

劉湛 5

文官

侍中 17

主簿 8

宰相 7

散騎常侍 6

僕射 5

司徒 4

護軍 4

長史 4

武官

右衛將軍 7

光祿大夫 3

驍騎將軍 3

其他

追贈 7

世祖 5

服闋 3

←062 卷六十二 列傳第二十二

目錄

064 卷六十四 列傳第二十四→

0 卷六十三 列傳第二十三

1 王華 王曇首 殷景仁 沈演之

2 王華字子陵，琅邪臨沂人，太保弘從祖弟也。祖薨，衛將軍，會稽內史。父廕，太子中庶子，司徒左長史。居在吳，晉隆安初，王恭起兵討王國寶，時廕丁母憂在家，恭檄令起兵，廕即聚眾應之，以女為貞烈將軍，以女人為官屬。國寶既死，恭檄廕罷兵。廕起兵之際，多所誅戮，至是不復得已，因舉兵以討恭為名。恭遣劉牢之擊廕，廕敗走，不知所在。長子泰為恭所殺。華時年十三，在軍中，與廕相失，隨沙門釋曇永逃竄。時牢之搜檢，覓華甚急，曇永使華提衣幘隨後，津邏咸疑焉。華行遲，永呵罵云：「奴子怠懈，行不及我！」以杖捶華數十，眾乃不疑，由此得免。

3 遇赦還吳。少有志行，以父存亡不測，布衣蔬食不交游，如此十餘年，為時人所稱美。高祖欲收其才用，乃發廕喪問，使華制服。

4

服闋^主，高祖^主北伐長安，領鎮西將軍^武、北徐州刺史^文，辟華為州主簿^文，仍轉鎮西主簿^文，治中從事^文，歷職著稱。太祖^主鎮江^地陵，以為西中郎^文主簿^文，遷諮議參軍^武，領錄事^文。太祖^主進號鎮西，復隨府轉。太祖^主未親政^主，政事悉委司馬張邵^武。華性尚物，不欲人在己前，邵性豪，每行來常引夾轂，華出入乘牽車，從者不過二三以矯之。嘗於城內相逢，華陽^地不知是邵，謂左右：「此鹵簿^主甚盛，必是殿下出行。」乃下牽車，立於道側，及邵至乃驚。邵白服登城，為華所糾，坐被徵，華代為司馬、南郡太守^文，行府州^地事。

- 5 太祖^主入奉大統，以少帝^主見害，疑不敢下。華建議曰：「羨之^武等受寄崇重，未容便敢背德，廢主若存，慮其將來受禍，致此殺害。蓋由每生情多，寧敢一朝頓懷逆志。且三人勢均，莫相推伏，不過欲握權自固，以少主^主仰待耳。今日就徵，萬無所慮。」太祖^主從之，留華總後任。上即位，以華為侍中^文，領驍騎將軍^武，未拜，轉右衛將軍^武，侍中^文如故。
- 6 先是，會稽孔甯子為太祖^主鎮西諮議參軍^武，以文義見賞，至是為黃門侍郎^文，領步兵校尉^武。甯子先為高祖^主太尉主簿^文，陳損益曰：「隆化之道，莫先於官得其才；枚卜^主之方，莫若人慎其舉。雖復因革不同，損益有物，求賢審官，未之或改。師錫僉曰，煥乎欽明之誥，拔茅征吉，著於幽賁之爻。晉師有成，瓜衍作賞，楚乘無入，葛賈不賀。今舊命惟新，幽人引領，韶之^武盡美，已備於振綱；武之未盡，或存於理目。雖九官之職，未可備舉，親民之選，尤宜在先。愚欲使天朝四品官，外及守牧，各舉一人堪為二千石長吏者，以付選官，隨缺敘用，得賢受賞，失舉任罰。夫惟帝之難，豈庸識所易，然舉爾所知，非求多人，因百官之明，孰與一識之見，執咎在己，豈容徇物之私。今非以選曹所銓，果於乖謬，眾職所舉，必也惟良，蓋宜使求賢闢其廣塗，考績取其少殿。若才實拔群，進宜尚德，治阿之宰，不必計年，免徒之守，豈限資秩。自此以還，故當才均以資，資均以地。宰蒞之官，誠曰吏職，然監觀民瘼，翼化宣風，則隱厚之求，急於刀筆，能事之功，接於德心，以此論才，行之年歲，豈惟政無秕蠹，民底手足而已，將使公路日清，私請漸塞。士多心競，仁必由己，處士砥自求之節，仕子藏交馳之情。甯子庸微，不識治體，冒昧陳愚，退懼違謬。」
- 7 甯子與華並有富貴之願，自羨之^武等秉權，日夜構之於太祖^主。甯子嘗東歸，至金昌亭^地，左右欲泊船，甯子命去之，曰：「此弑君亭，不可泊也。」華每閑居諷詠，常誦王粲登樓賦^主曰：「冀王道之一平，假高衢而騁力。」出入逢羨之^武等，每切齒憤吒，歎曰：「當見太平時不？」元嘉二年^主^[425]，甯子病卒。三年，誅羨之^武等，華遷護軍^武，侍中^文如故。
- 8 宋世惟華與南陽^地劉湛^武不為飾讓，得官即拜，以此為常。華以情事異人，未嘗預宴集，終身不飲酒，有燕不之詣。若宜有論事者，乘車造門，主人出車就之。及王弘^武輔政，而弟曇首^武為太祖^主所任，與華相埒，華嘗謂己力用不盡，每歎息曰：「宰相^文頓有數人，天下何由得治！」四年，卒，時年四十三。追贈^主散騎常侍^文、衛將軍^武。九年，上思誅羨之^武之功，追封^主新建縣侯^主，食邑千戶，諡曰宣侯^主。世祖^主即位，配饗太祖^主廟庭。
- 9 子定侯嗣，官至左衛將軍^武，卒。子長嗣，太宗泰始二年^主^[466]，坐罵母奪爵^主，以長弟終紹封。後廢帝^主元徽三年^主^[475]，終上表^主乞以封還長，許之。齊受禪，國除。
- 10 華從父弟^主鴻，五兵尚書^武，會稽太守^文。
- 11 王曇首^武，琅邪臨沂人，太保^武弘少弟也。

幼有業尚，除著作郎^文，不就。兄弟分財，**曇首**^卷唯取圖書而已。辟琅邪王**大司馬**^武屬，從府公修復洛陽**園陵**^葬。與從弟**球**俱詣高祖^卷，時**謝晦**^卷在坐，高祖^卷曰：「此君並膏粱盛德，乃能屈志戎旅。」**曇首**^卷答曰：「既從神武之師，自使懦夫有立志。」晦曰：「仁者果有勇。」高祖^卷悅。行至彭城^地，高祖^卷大會戲馬臺，豫坐者皆賦詩，**曇首**^卷文先成，高祖^卷覽讀，因問弘曰：「卿弟何如卿？」弘答曰：「若但如民，門戶何寄。」高祖^卷大笑。**曇首**^卷有識局智度，喜慍不見於色，閨門之內，雍雍如也。手不執金玉，婦女不得為飾玩，自非祿賜所及，一毫不受於人。

13 太祖^卷為冠軍、徐州刺史^文，留鎮彭城^地，以**曇首**^卷為府功曹^武。太祖^卷鎮江^地陵，自功曹^武為長史^文，隨府轉鎮西長史^文。高祖^卷甚知之，謂太祖^卷曰：「王**曇首**^卷，沈毅有器度，宰相^文才也。汝每事咨之。」景平中，有龍見西方，半天騰上，縹五綵雲，京都遠近聚觀，太史^文奏曰：「西方有天子氣。」太祖^卷入奉大統，上及議者皆疑不敢下，**曇首**^卷與到彥之、從兄華固勸，上猶未許。**曇首**^卷又固陳，并言天人符應，上乃下。率府州^地文武嚴兵自衛，臺所遣百官眾力，不得近部伍，中兵參軍^武朱容子抱刀在平乘戶外，不解帶者數旬。既下在道，有黃龍^卷出負上所乘舟，左右皆失色，上謂**曇首**^卷曰：「此乃夏禹所以受天命，我何德以堪之。」及即位，又謂**曇首**^卷曰：「非宋昌獨見，無以致此。」以**曇首**^卷為侍中^文，尋領右衛將軍^武，領驍騎將軍^武。以朱容子為右軍將軍^武。誅徐羨之^卷等，平**謝晦**^卷，**曇首**^卷及華之力也。

14 元嘉四年^[427]，車駕出北堂，嘗使三更竟開廣莫門^卷，南臺^地云：「應須白虎^卷幡，銀字檠。」不肯開門。尚書左丞^文**羊玄保**^卷奏免御史中丞^文**傅隆**^卷以下，**曇首**^卷繼啟曰：「既無墨敕，又闕幡檠，雖稱上旨，不異單刺。元嘉元年^[424]、二年^[425]，雖有再開門例，此乃前事之違。今之守舊，未為非禮。但既據舊史，應有疑卻本末，曾無此狀，猶宜反咎其不請白虎^卷幡、銀字檠，致門不時開，由尚書^文相承之失，亦合糾正。」上特無所問，更立科條。遷太子詹事^文，侍中^文如故。

15 晦平後，上欲封**曇首**^卷等，會讌集，舉酒勸之，因拊御床曰：「此坐非卿兄弟，無復今日。」時封詔已成，出以示**曇首**^卷，**曇首**^卷曰：「近日之事，釁難將成，賴陛下英明速斷，故罪人斯戮。臣等雖得仰憑天光^卷，效其毫露，豈可因國之災，以為身幸。陛下雖欲私臣，當如直史何。」上不能奪，故封事遂寢。時弘錄尚書事^文，又為揚州刺史^文，**曇首**^卷為上所親委，任兼兩宮。彭城王**義康**^卷與弘並錄，意常怏怏，又欲得揚州^地，形於辭旨。以**曇首**^卷居中，分其權任，愈不悅。**曇首**^卷固乞吳郡^地，太祖^卷曰：「豈有欲建大廈而遺其棟梁者哉。賢兄比屢稱疾，固辭州任，將來若相申許者，此處非卿而誰？亦何吳郡^地之有。」時弘久疾，屢遜位，不許。**義康**^卷謂賓客曰：「王公久疾不起，神州詎合臥治。」**曇首**^卷勸弘減府兵力^卷之半以配**義康**^卷，**義康**^卷乃悅。

16 七年，卒。太祖^卷為之慟，中書舍人^文周赳侍側，曰：「王家欲衰，賢者先殞。」上曰：「直是我家衰耳。」追贈^卷左光祿大夫^武，加散騎常侍^文，詹事^文如故。九年，以預誅**羨之**^卷等謀，追封^卷豫寧縣侯^卷，邑千戶，諡曰文侯^卷。世祖^卷即位，配饗太祖^卷廟庭。子**僧綽**^卷嗣，別有傳。少子僧虔，昇明末，為尚書令^文。

17 **殷景仁**^卷，陳郡^地長平人也。曾祖^卷融，晉太常^文。祖茂，散騎常侍^文、特進^文、左光祿大夫^武。父道裕，蚤亡。

18 **景仁**^卷少有大成之量，司徒^文王謐見而以女妻之。初為劉毅後軍參軍，高祖^卷太尉^武行參軍^武。建議宜令百官舉才，以所薦能否為黜陟。遷宋臺祕書郎^文，世子^卷**中軍**^武參軍，轉主簿^文，又為驍騎將軍^武道**隣**^卷主簿^文。出補衡陽太守^文，入為宋世子^卷洗馬，仍轉中書侍郎^文。**景仁**^卷學不為文，敏有思致，口不談義，深達理體，至於國典朝儀，舊章記注，莫不撰錄，識者知其有當世之志也。高祖^卷甚知之，遷太子中庶子^文。

- 19 少帝^①即位，入補侍中^②，累表辭讓，又固陳曰：「臣志幹短弱，歷著出處。值皇塗隆泰，身荷恩榮，階牒推遷，日月頻積，失在饕餮，患不自量。而奉聞今授，固守愚心者，竊惟殊次之寵，必歸器望；喉膺之任，非才莫居。三省諸躬，無以克荷，豈可苟順甘榮，不知進退，上虧朝舉，下貽身咎，求之公私，未見其可。顧涯審分，誠難庶幾，踰方越序，易以誠懼。所以俯仰周惶，無地寧處。若惠澤廣流，蘭艾同潤，回改前旨，賜以降階，雖實不敏，敢忘循命。臣迂違之愆，既已屢積，寧當徒尚浮采，塵黷天聽。丹情慙款，仰希照察。」詔曰：「景仁^③退挹之懷，有不可改，除黃門侍郎^④，以申君子之請。」尋領射聲^⑤。頃之，轉左衛將軍^⑥。
- 20 太祖^⑦即位，委遇彌厚，俄遷侍中^②，左衛如故。時與侍中^②右衛將軍^⑧王華^⑨、侍中^②驍騎將軍^⑩王曇首^⑪、侍中^②劉湛^⑫四人，並時為侍中^②，俱居門下，皆以風力局幹，冠冕一時，同升之美，近代莫及。元嘉三年^⑬，車駕征謝晦^⑭，司徒^⑮王弘^⑯入居中書^⑰下省，景仁^③長直，共掌留任。晦平，代到彥之為中領軍^⑱，侍中^②如故。
- 21 太祖^⑦所生章太后^⑲早亡，上奉太后^⑲所生蘇氏^⑳甚謹。六年，蘇氏^㉑卒，車駕親往臨哭，下詔曰：「朕夙罹偏罰，情事兼常，每思有以光隆懿戚，少申罔極之懷。而禮文遺逸，取正無所，監之前代，用否又殊，故惟疑累年，在心未遂。蘇夫人奄至傾殂，情禮莫寄，追思遠恨，與事而深。日月有期，將卜窆窆，便欲粗依春秋以貴之義，式遵二漢推恩之典。但動藉史筆，傳之後昆，稱心而行，或容未允。可時共詳論，以求其中。執筆永懷，益增感塞。」景仁^③議曰：「至德之感，靈啟厥祥，文母^㉒俛天，實熙皇祚。主上聿遵先典，號極徽崇，以貴之義，禮盡於此。蘇夫人階緣戚屬，情以事深，寒泉之思，實感聖懷，明詔爰發，詢求厥中。謹尋漢氏推恩加爵，于時承秦之弊，儒術蔑如，自君作故，罔或前典，懼非盛明所宜軌蹈。晉監二代，朝政之所因，君舉必書，哲王之所慎。體至公者，懸爵賞於無私，奉天統者，每屈情以申制。所以作孚萬國，貽則後昆。臣豫蒙博逮，謹露庸短。」上從之。
- 22 丁母憂^㉓，葬竟，起為領軍將軍^㉔，固辭。上使綱紀代拜，遣中書舍人^㉕周赳輿載還府。九年，服闋^㉖，遷尚書僕射^㉗。太子詹事^㉘劉湛^⑫代為領軍^㉔，與景仁^③素善，皆被遇於高祖^㉙，俱以宰相^㉚許之。湛尚居外任，會王弘^⑯、華、曇首^⑪相係亡，景仁^③引湛還朝，共參政^㉛事。湛既入，以景仁^③位遇本不踰己，而一旦居前，意甚憤憤。知太祖^⑦信仗景仁^③，不可移奪，乃深結司徒^⑮彭城王^㉜義康^㉝，欲倚宰相^㉚之重以傾之。十二年，景仁^③復遷中書令^㉞，護軍^㉗、僕射^㉗如故。尋復以僕射^㉗領吏部^㉟，護軍^㉗如故。湛愈忿怒。義康^㉝納湛言，毀景仁^③於太祖^⑦。太祖^⑦遇之益隆。景仁^③對親舊歎曰：「引之令入，入便噬人。」乃稱疾解職，表疏累上，不見許，使停家養病。發詔遣黃門侍郎^④省疾。湛議遣人若劫盜者於外殺之，以為太祖^⑦雖知，當有以，終不能傷至親之愛。上微聞之，遷景仁^③於西掖門^㊱外晉鄱陽主^㊲第，以為護軍^㉗府，密邇宮禁，故其計不行。
- 23 景仁^③臥疾者五年，雖不見上，而密表去來，日中以十數，朝政大小，必以問焉，影跡周密，莫有窺其際者。收湛之^㊳日，景仁^③使拂拭衣冠，寢疾既久，左右皆不曉其意。其夜，上出華林園^㊴延賢堂召景仁^③，猶稱腳疾，小床輿以就坐，誅討處分，一皆委之。
- 24 代義康^㉝為揚州刺史^㊵，僕射^㉗領吏部^㉟如故。遣使者授印綬，主簿^㊶代拜，拜畢，便覺其情理乖錯。性本寬厚，而忽更苛暴，問左右曰：「今年男婚多？女嫁多？」是冬大雪，景仁^③乘輿出聽事觀望，忽驚曰：「當閣何得有大樹？」既而曰：「我誤邪？」疾轉篤。太祖^⑦謂不利在州司^㊷，使還住僕射^㉗下省，為州凡月餘卒。或云見劉湛^⑫為祟。時年五十一，追贈^㊸侍中^②、司空^㊹，本官如故。謚曰文成公^㊺。

上與荊州刺史衡陽王義季書曰：「殷僕射疾患少日，奄忽不救。其識具經遠，奉國竭誠，周游繾綣，情兼常痛。民望國器，遇之為難，惋歎之深，不能已已。汝亦同不？往矣如何！」世祖大明五年^[461]，行幸經景仁墓，詔曰：「司空文成公景仁德量淹正，風識明允，徽績忠謨，夙達先照，惠政茂譽，實留民屬。近瞻丘墳，感往興悼，可遣使致祭。」

26 子道矜，幼而不慧，官至太中大夫。道矜子恒，太宗世為侍中，度支尚書，屬父疾積久，為有司所奏。詔曰：「道矜生便有病，無更橫疾。恒因愚習惰，久妨清序，可降為散騎常侍。」

27 沈演之字臺真，吳興武康人也。高祖充，晉車騎將軍，吳國內史。曾祖勁，冠軍陳祐長史，戍金墉城，為鮮卑慕容恪所陷，不屈節見殺，追贈東陽太守。祖赤黔，廷尉卿。父叔任，少有幹質，初為揚州主簿，高祖太尉參軍，吳、山陰令，治皆有聲。朱齡石伐蜀，為齡石建威府司馬，加建威將軍。平蜀之功，亞於元帥，即本號為西夷校尉、巴西梓潼郡太守，戍涪城。東軍既反，二郡強宗侯勳、羅興聚眾作亂，四面雲合，遂至萬餘人，攻城急。叔任東兵不滿五百，推布腹心，眾莫不為用，出擊大破之，逆黨皆平。高祖討司馬休之，齡石遣叔任率軍來會。時高祖領鎮西將軍，命為司馬。及軍還，以為揚州別駕從事史。以平蜀全涪之功，封寧新縣男，食邑四百四十戶。出為建威將軍、益州刺史，以疾還都。義熙十四年^[418]，卒，時年五十。長子融之，蚤卒。

28 演之年十一，尚書僕射劉柳見而知之，曰：「此童終為令器。」家世為將，而演之折節好學，讀老子日百遍，以義理業尚知名。襲父別爵吉陽縣五等侯。郡命主簿，州辟從事史，西曹主簿，舉秀才，嘉興令，有能名。入為司徒祭酒，南譙王義宣左軍主簿，錢唐令，復有政績。復為司徒主簿。丁母憂。起為武康令，固辭不免，到縣百許日，稱疾去官。服闋，除司徒左西掾，州治中從事史。元嘉十二年^[435]，東諸郡大水，民人饑饉，吳義興及吳郡之錢唐，升米三百。以演之及尚書祠部郎江邃並兼散騎常侍，巡行拯卹，許以便宜從事。演之乃開倉廩以賑饑民，民有生子者，口賜米一斗，刑獄有疑枉，悉制遣之，百姓蒙賴。

29 轉別駕從事史，領本郡中正，深為義康所待，故在府州前後十餘年。後劉湛、劉斌等結黨，欲排廢尚書僕射殷景仁，演之雅仗正義，與湛等不同，湛因此讒之於義康。嘗因論事不合旨，義康變色曰：「自今而後，我不復相信！」演之與景仁素善，盡心於朝廷，太祖甚嘉之，以為尚書吏部郎。

30 十七年，義康出藩，誅湛等，以演之為右衛將軍。景仁尋卒，乃以後軍長史范曄為左衛將軍，與演之對掌禁旅，同參機密。二十年，遷侍中，右衛將軍如故。太祖謂之曰：「侍中領衛，望實優顯，此蓋宰相便坐，卿其勉之。」上欲伐林邑，朝臣不同，唯廣州刺史陸徽與演之贊成上意。及平，賜群臣黃金、生口、銅器等物，演之所得偏多。上謂之曰：「廟堂之謀，卿參其力，平此遠夷，未足多建茅土。俟廓清京都，鳴鸞東岱，不憂河山不開也。」二十一年，詔曰：「總司戎政，翼贊東朝，惟允之舉，匪賢莫授。侍中領右衛將軍演之，清業貞審，器思沈濟。右衛將軍曄，才應通敏，理懷清要。並美彰出內，誠亮在公，能克懋厥猷，樹績所蒞。演之可中領軍，曄可太子詹事。」曄懷逆謀，演之覺其有異，言之太祖，曄尋事發伏誅。遷領國子祭酒，本州大中正，轉吏部尚書，領太子右衛率。雖未為宰相，任寄不異也。

31 素有心氣，疾病歷年，上使臥疾治事。性好舉才，申濟屈滯，而謙約自持，上賜女伎，不受。二十六年，車駕拜京陵，演之以疾不從。上還宮，召見，自勉到坐，出至尚書下省，暴卒，時年五十三。太祖痛惜之，追贈散騎常侍、金紫光祿大夫，諡曰貞侯。

32 演之昔與同使江邃字玄遠，濟陽考城人。頗有文義。官至司徒記室參軍，撰文釋，傳於

世祖。

- 33 演之^ㄟ子睦，至黃門郎^ㄟ，通直散騎常侍^ㄟ。世祖^ㄟ大明初，坐要引上左右俞欣之^ㄟ訪評殿省^ㄟ內事，又與弟西陽王^ㄟ文學勃忿閤不睦，坐徙始興郡^ㄟ，勃免官^ㄟ禁錮^ㄟ。
- 34 勃好為文章，善彈琴，能圍棋^ㄟ，而輕薄逐利。歷尚書^ㄟ殿中郎^ㄟ。太宗泰始中，為太子右衛率^ㄟ，加給事中^ㄟ。時欲北討，使勃還鄉里募人，多受貨賄。上怒，下詔曰：「沈勃^ㄟ琴書^ㄟ藝業，口有美稱，而輕躁耽酒，幼多罪愆。比奢淫過度，妓女數十，聲酣放縱，無復劑限。自恃吳興土豪，比門義故，脅說士庶，告索無已。又輒聽募將，委役還私，託注病^ㄟ叛，遂有數百。周旋門^ㄟ生，競受財貨，少者至萬，多者千金，考計贓物，二百餘萬，便宜明罰敕法，以正典刑。故光祿大夫^ㄟ演之^ㄟ昔受深遇，忠績在朝，尋遠矜懷，能無弘律，可徙勃西垂，令一思愆悔。」於是徙付梁州^ㄟ。廢帝^ㄟ元徽初，以例得還。結事阮佃夫^ㄟ、王道隆^ㄟ等，復為司徒左長史^ㄟ。為廢帝^ㄟ所誅。順帝^ㄟ即位，追贈^ㄟ本官。
- 35 勃弟統，大明中為著作佐郎^ㄟ。先是，五省^ㄟ官所給幹僮，不得雜役，太祖^ㄟ世，坐以免官^ㄟ者，前後百人。統輕役過差，有司奏免。世祖^ㄟ詔曰：「自頃幹僮，多不祇給，主可量聽行杖。」得行幹杖，自此始也。
- 36 演之^ㄟ兄融之子暢之^ㄟ，襲寧新縣男^ㄟ。大明中，為海陵王^ㄟ休茂^ㄟ北中郎^ㄟ諮議參軍^ㄟ，為休茂^ㄟ所殺，追贈^ㄟ黃門郎^ㄟ。子曄嗣，齊受禪，國除。
- 37 史臣曰：元嘉初，誅滅宰相^ㄟ，蓋王華^ㄟ、孔甯子之力也。彼群公義雖往結，恩實今疏，而任即曩權，意非昔主，居上六之窮爻，當來寵之要轍，顛覆所基，非待他釁，況於廢殺之重，其隙易乘乎。夫殺人而取其璧，不知在己興累；傾物而移其寵，不忌自我難持。若二子永年，亦未知來禍所止也。有能戒彼而悟此，則所望於來哲。

←062 卷六十二 列傳第二十二

目錄

064 卷六十四 列傳第二十四→



籍海淘浪是什么

「籍海淘浪」是一个将古籍中的专有名词标注出来，使文本更易读，并希望依靠大家的慧眼，将主题鲜明的片段摘录出来，让更多人发现古籍之「有料、有趣、有用」的平台。

一个已标注专词的古籍文本库：籍海淘浪定期发布精校、已标注专词的古籍，并提供划词字典、划词维基等工具。利用专词、词典、维基，读者无需注释、译文，即可比较流畅地阅读，不再有「瞻前顾后」、被干扰阅读的烦恼。

一个面向话题的笔记创作、分享社区：籍海淘浪提供了易用的工具，方便读者创作摘录笔记：拖选文本 + 点击「划线」按钮即可快速收藏文本片段；有所感时，只需拖选相应文本，填写标题、标签、评注，即可发布一篇主题摘录，并可在摘录页面与同好互动讨论。您还可导出自己的收藏和创作，留作方便温习、分享的笔记本。

以下功能仅线上版本可用

- 划词查字典、查维基；
- 点击专词，获取纪年、帝王、政权详情的历史信息面板；
- 全部关键词统计，关键词跳转、导航浏览；
- 片段收藏、做摘录笔记、主题讨论；
- 文档、段落热力标识，源出、衍生、事论等关系的文档网络；
- 个人阅读管家；
- 文本修订工具；
- 标注修订工具，可纠正标注的错、漏，并提交新标注；
- 全文繁简转换；
- 提交文档需求、功能需求、意见建议等；
- 更多待你发掘.....

发现『有趣、有料、有用』的古籍



文档标注日常修订、更新中，您看到的版本可能已经陈旧，请访问页眉链接查看最新版本，欢迎在线上为更好的标注增砖添瓦！